

# 渭南市水务局

## 渭南市水务局

### 转发《黄委水资源局关于陕西省水利厅申请增加抗旱应急水量回复的函》的通知

市东雷抽黄工程管理中心、市东雷二期抽黄工程管理中心、市港口抽黄工程管理中心：

现将陕西省水利厅办公室《关于转发〈黄委水资源局关于陕西省申请增加抗旱应急水量回复的函〉的通知》（陕水资函〔2024〕201号）转发你们，请各单位根据抗旱工作要求，加强用水计量监测，实时报送用水情况。科学优化利用好黄委会批复的抗旱应急水量，全力保障灌区农作物灌溉用水，最大限度减轻干旱灾害损失。





# 陕西省水利厅办公室

---

陕水资函〔2024〕201号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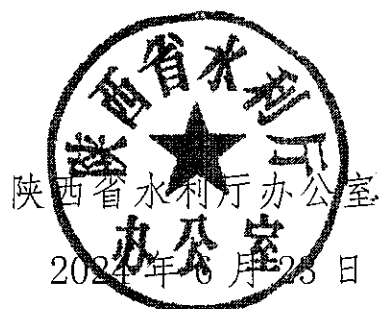
## 关于转发《黄委水资源局关于陕西省水利厅 申请增加抗旱应急水量回复的函》的通知

渭南市水务局：

你局报送的《渭南市水务局关于增加东雷抽黄工程管理中心、东雷二期抽黄工程管理中心、港口抽黄工程管理中心抗旱应急水量的请示》（渭水字〔2024〕123号）收悉。我厅认真分析研究，及时向黄委水资源局报送了《关于申请增加2024年东雷抽黄工程管理中心、东雷二期抽黄工程管理中心、港口抽黄工程管理中心抗旱应急水量的请示》（陕水资函〔2024〕198号）。

6月21日，黄委水资源局印发了《黄委水资源局关于陕西省水利厅申请增加抗旱应急水量回复的函》（水资源电〔2024〕26号）。根据回函意见，我厅同意你局《关于增加东雷抽黄工程管理中心、东雷二期抽黄工程管理中心、港口抽黄工程管理中心抗旱应急水量的请示》，请你局精打细算用好每一方水，努力扩大抗旱浇灌面积，最大程度减轻干旱灾害损失。

附件：黄委水资源局关于陕西省水利厅申请增加抗旱应急  
水量回复的函



抄送：水旱灾害防御处、陕西省江河水库工作中心（陕西省三门峡  
库区管理中心）、陕西省水资源与河库调度中心

# 明 传 电 报

发往：（见报头）

签发：可素娟

等级： 编号：水资源电[2024]26号

核稿：原小利

## 黄委水资源局关于陕西省水利厅申请增加 抗旱应急水量回复的函

陕西省水利厅：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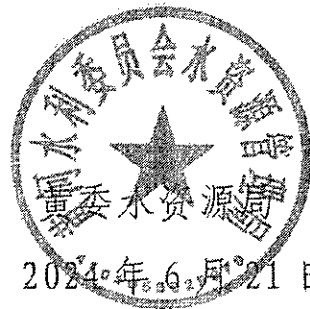
你厅《关于申请增加2024年东雷抽黄工程管理中心、东雷二期抽黄工程管理中心、港口抽黄工程管理中心抗旱应急水量的请示》（陕水资函〔2024〕198号）收悉。经认真研究，现回复如下：

一、针对你省旱情形势，水利部、黄委分别于6月12日启动干旱防御IV级应急响应。请你厅统筹考虑受旱区域抗旱用水需求，优化配置、科学调度，确保城乡居民饮水安全，确保规模化养殖和大牲畜用水安全，全力保障灌区农作物时令灌溉用水，最大程度减轻干旱灾害损失。

二、请你厅按照精准范围、精准对象、精准时段、精准措施的要求，科学调度抗旱水资源，专水专用，用好每一方抗旱

水源，保障受旱区域用水安全；做好抗旱用水监测计量和统计工作，及时准确掌握抗旱用水使用情况，并报送我局。

三、请你厅视情派出工作组，对辖区内抗旱用水使用情况进行监督指导，确保抗旱工作取得实效。



抄送：水利部调水管理司、水旱灾害防御司。